

女 婦 與 謠 歌

編 菴 經 劉

劉經菴編

歌
謠
與
婦
女

商務印書館發行

序

歌謠的研究與神話傳說一樣有好幾方面。這都是有長遠的歷史而現在流傳於民間的，所以具有一種特異的性質，即是，他可以說是原始文學的遺跡，也是現代民衆文學的一部分，我們可以從那裏去考查餘留着的蠻風古俗，一面也可看出民間兒女的心情，家庭社會中種種情狀，作風俗調查的資料。有些有考據癖的朋友，把歌謠傳說的抄本堆在書桌上，拉長了面孔一篇篇的推究，要在裏邊尋出高尚雅潔的文章的祖宗，或是找出吃人妻獸，拜樹迎蛇等荒唐的跡象，寫成一篇文論，於文化史的研究上放一道光明，這是一種辦法，是我所極尊重的。或者有人拿去當詩經讀，說這是上好的情詩，並且看出許多別的好處來，我雖然未必是屬於這一派，但覺得這種辦法也是別有意思。在這二者之外，或不如說二者之間，還有一種折中的方法，從歌謠這文藝品中看出社會的意義來，實益與趣味兩面都能顧到，在中國此刻歌謠研究剛纔開始的時候，這類通俗的辦法似乎是最爲適當而且切要。

劉經菴君所編的歌謠與婦女可以說是這第三類的代表著作。我知道劉君最初是在北京大學歌謠研究會，那時他在衛輝，寄來幾百首的河北歌謠，都是他自己採集的，後來在燕京大學纔和他會見。劉君努力於歌謠採集事業，也併熱心於研究，歌謠與婦女即是成績之一。他的辦法是聚集各處關於婦女生活的歌謠，分別部類，加以解說，想從這民間風詩中間看出婦女在家庭社會中的地位，以及她們個人身上的苦樂。這是一部歌謠選集，但也是一部婦女生活詩史，可以知道過去和現在的情形——與將來的婦女運動的方向。中國婦女向來不但沒有經濟政治上的權利，便是個人種種的自由也沒有，不能得到男子所有的幾分，而男子自己實在也還過着奴隸的生活，至於所謂愛的權利在女子自然更不必說了。但是這種不平不滿，事實上雖然還少有人出來抗爭，在抒情的歌謠上卻是處處無心的流露，翻開書來即可明瞭的看出，就是末後的一種要求我覺得在歌謠唱本裏也頗直率的表示着；這是很可注意的事，倘若有人專來研究這一項，我相信也可以成就一本很有趣味，更是很有意思的著作。

北京大學蒐集歌謠已有六七年了，因為沒有宣傳機關，知道的人很少，寄稿也就不多，到了

歌謠週刊出後，這纔有些成績。劉君這部書出去，希望能夠引起大家研究的興趣，於文化與婦女諸問題外更注目於歌謠，使我們的歌謠傳說蒐集的事業得些助力，能有較好的成就，那是我最大的喜悅了。

一九二五年十月五日，於北京，周作人記。

自序

自民國七年北大徵求歌謠以來，民衆的文藝乃漸引起人們的注意了。可是在這六七年的當兒，除了北大歌謠研究會出的歌謠週刊以外，從近日的出版界裏，竟找不到幾本有系統的民衆文藝的叢書，這實在是一件可憾的事。編者有見於此，因就研究所得，乃編輯了這本歌謠與婦女。本書雖不敢謂是最有系統的研究，但用歌謠來分類的說明中國婦女界的狀況，使讀者不惟可藉以看得民衆文藝之一斑，也可明瞭些中國婦女的問題。編者曾想民衆的文藝，尤其是歌謠一部分，婦女的貢獻要占一半，且其中又多是討論她們本身的問題的，——婦女的文學與婦女的問題。這樣看來，本書對於研究民衆文藝和婦女問題者，或不無小補罷。

本書所引證的歌謠，除編者的河北歌謠外，多取材於歌謠週刊，這是當向歌謠週刊的投稿諸君所特別致謝的！此外得周作人先生的指教，使我改正了幾處的錯誤，又蒙他冠以序文，這更是叫我感激不盡的！

經菴記於北京十四，四，二十。

目次

一	緒論.....	一
二	她的父母.....	六
	甲 父母輕視女兒的歌	
	乙 父母打罵女兒的歌	
	丙 父母賣送女兒的歌	
三	她的媒妁.....	一四
	甲 女兒恨罵媒妁的歌	
	乙 媒妁不負責任的歌	
	丙 女兒向媒妁要求交 換條件的歌	
四	她的公婆.....	二〇
	甲 公婆打罵兒媳的歌	
	乙 兒媳怨恨公婆的歌	
五	她的小姑.....	三二
	甲 受小姑排斥的歌	
	乙 受小姑監視的歌	

六 她的兄嫂……………三九

甲 在家受兄嫂恨罵的歌 乙 歸寧被兄嫂拒絕的歌 丙 兄嫂代爲定婚

的歌 丁 兄嫂賢良的歌

七 她的丈夫……………七九

甲 嫌丈夫幼小的歌 乙 嫌丈夫醜陋的歌 丙 嫌丈夫荒蕩的歌 丁

被丈夫打罵的歌 戊 爲丈夫守節的歌

八 她的兒子……………一〇二

甲 嫌母愛妻的歌 乙 娶媳忘娘的歌

九 她的舅母與繼母……………一一四

甲 受舅母恨惡的歌 乙 受繼母磨折的歌

十 她的情人……………一三三

甲 男子懷念女子的歌 乙 女子愛慕男子的歌 丙 男女互相愛慕的歌

十一 其他.....一五七

甲 要老婆 乙 想女婿 丙 新婚與于歸 丁 想娘家 戊 想像

中的未婚妻 己 心目中的丈夫 庚 多妻的家庭 辛 怕老婆的

丈夫 壬 不滿人意的妻子 癸 大腳與小腳的婦女 子 婦女的

裝飾 丑 婦女的獨身思想 寅 姊妹與妯娌 卯 姐夫與小姨

十二 結論.....二二七

歌謠與婦女

一 緒論

歌謠是民衆文藝的極好的材料，但這樣的材料，是誰造成的？據作者的觀察，多半是由婦女們造成的。歌謠是民俗學的主要的分子。但所謂一般民俗，以關乎那一部分的爲最多呢？據作者調查所得，多半是討論婦女問題的。不知研究歌謠的諸君，亦以此說爲然否？

民衆的文藝，要推詩經爲最古的了，只可惜爲一般的腐儒，瞎去附會，胡自杜撰，本來是一部很好的道情的平民文學書，給他們弄成稱揚什麼后妃之德，文王之化的頌讚文了。因之與詩經有同等價值的歌謠，不蒙他們的青睞；因爲在歌謠裏並找不到什麼后妃之德，與文王之化來。所以歌謠被埋沒了二千多年，不曾見重於世。唉！他們竟不知古來的詩經，原是當日的歌謠；他們泥

古之弊，一至於斯極，真堪一歎！

我嘗想文學的作物，多是由於情感的衝動而生，富於情感的人，受了外界的刺激時，他的情感衝動於中，精神遂反乎其常；無論他是喜極，是悲極，總要把他發洩出來，然後才覺得痛快。這正所謂「不吐不快」，毛詩序所謂「情動於中，而形於言，言之不足，故嗟歎之，嗟歎之不足，故詠歌之，詠歌之不足，不知手之舞之，足之蹈之也。」所以無論文人學士，村婦野老，當他們的情感激動得頂利害時，便要設法把他發洩出來，什麼時候情感不平復了，便什麼時候不快活。文人學士，固然可以用筆達意，而村婦野老，亦可藉口訴情。韓愈的祭十二郎文，李密的陳情表，固然用筆寫的很好；而劉邦用口吟的大風歌，項羽唱的垓下歌，其情致哀婉，意趣高超，亦何亞乎他們？所以文學的作品好不好，不在乎作家文不文，全在乎作家的情感富不富。情感富，雖村婦野老，亦可有好的作品；無情感，即文人學士，亦是滿紙糊塗。

婦女是自古多情者，她們不但富於愛情——拜倫（Byron）謂「愛情是婦女的生命」——亦具有妒情的；且她們好以感情用事，她們易受外界的刺激，亦易有所反應，因之文學的作品，貢

獻的機會比較多些；所以歌謠的作家，多半是婦女們。我們知道天所賦於婦女的文學的天才，並不亞於男子，不過她們久爲男子所征服，沒有好好的發展罷了。但是她們富有情感，文學的天才，未曾湮沒，遇有所觸，可隨時而發，把潛伏的天才，自然的流露出來。她們既久爲男子所征服，沒有受教育的機會，只有日居深閨，過那乾燥的，寂寞的生活了。她們因爲寂寞無聊，就信口吟哦些歌謠，來排解自己的憂悶。她們所歌唱出來的，雖有些是無甚意義，但有許多是關乎民情的，是表現她們的心理的。更是有些婦女們，受公婆的虐待，妯娌和姑嫂間的誹謗，以及婚姻的不滿意，她們滿腹的冤屈，向誰訴去？她們既不會像文人作什麼離騷的詞，斷腸的詩，所以「就不平則鳴」，把自己的痛苦，放情而歌的唱叫出來了。若是我們拿藝術的眼光，來批評她們的作物，乃是人生的藝術觀，不是唯美的藝術觀。因爲她們的歌謠是哭的叫的，不是歌的笑的，是在呼訴人生之苦，不是在頌讚自然之美，是爲人生問題中某項目的而做的，不是爲歌謠而做歌謠的。當她們信口歌唱時，並不講什麼規律，亦不限什麼字句，——她們講亦不懂，所以不被限制——心裏有什麼，便唱什麼，意思唱完，亦就停止，毫不諱避。這大概因爲沒有受過多大的腐儒們的禮教的薰冶，所以

思想較爲自由，不像曹大家等作什麼女誡一類的書，來戕害她們自己的苦姊妹們。因爲她們不會咬文嚼字，矯揉造作，只是用白描的手段，質樸的，逼真的去說，所以歌唱出來的，不但趣味濃厚，真切活潑，而且很自然，很能動聽。至於文人學士，他們每日在文字中討生活，什麼文呵，賦呵，鬧個不休，是不屑爲此的。其餘一般的人呢，因爲生計所迫，終日勞碌，亦無暇顧此，所以歌謠的貢獻，多半是婦女們。這樣看來，我們若說婦女是歌謠的母親，歌謠的大師，亦不算太過罷。

研究詩經的人，不但知道詩經是古來的平民的文學書，亦是一部討論婦女問題的書。據謝晉青先生的詩經之女性的研究，十五國風，存詩一百六十篇，有關婦女問題的，竟占八十五篇之多。歌謠既與詩經有同等的價值，那末歌謠中關乎婦女問題的，當然亦是不少。不惟不少，恐怕比詩經上還要多些；因爲當詩經時代，人民沒有受多大的禮教毒，思想頗爲自由，尙且有那末多的婦女問題發生，何況秦漢以後，思想不能自由，人民大受禮教的束縛，婦女在社會中的地位，日見低下，關乎婦女的不幸事，發生的怎能少呢？或者問：『關乎婦女的問題，既日見增多，爲什麼沒有早惹起人們的注意？』在我看這有兩個原因：一，自史官到民間采風問俗之事中止後，民

間的痛苦，在上者莫由得知，所以婦女們的不幸事，只有她們「啞吧吃黃蓮」似的忍受了。一秦漢以後，女權日衰，到了宋潮，尤加甚焉，男子對於女子幾完全視爲他們的所有物，愛怎麼虐待，就怎麼虐待，女子毫無敵抗之可言，只有自悔不該生爲女兒身罷了。前者，政府不關心民間的痛苦，後者，婦女的痛苦，她們以爲命該如此，所以二千餘年的婦女問題，不曾惹起人們的注意。但是她們對於逆來順受，總有時是不甘心的。她們雖不能像近今一般有學識的婦女，作什麼女權運動，和婦女參政等有規模的組織；可是她們的情感是未曾死的，還有一副腦筋，一張嘴巴，自己編幾句韻語，唱幾首歌謠，來申訴自家的痛苦，人們注意不注意，並未曾想到。有時她們在月光之下，同排着紡花車兒，一面紡她們的棉花，一面唱和她們的歌兒。有時在壠畝之中，同拿着鋤刀兒，一面割她們的穀禾，一面訴告她們各自的痛苦。這可憐的微吟，無力的呼告，直到近來才打動人們的耳鼓，去研究她們的問題了。

關乎婦女問題最多的，恐怕就是中國的家庭了。中國的家庭，向來是主張大家族制的，妯娌與姑嫂間的傾軋，婆媳與夫婦間的不和，隨處皆是，無家不有。俗說：「誰家的煙囪不冒煙，」真是

一點不錯。唉！中國家庭之腐敗，可算糟到極點了！要知道家庭的腐敗，就是婦女們的不幸，因為婦女總是幸福之犧牲者。中國歌謠關乎婦女問題之多，恐怕就是中國家庭不良之明證了。有人說，關乎中國婦女問題的歌謠，就是婦女們的家庭鳴冤錄，茹痛記。我以為這話很有點道理，讀者不信，請看以下的歌謠，便可見得一斑。

總之：歌謠是民衆的文藝，這文藝多半是婦女貢獻的，——婦女的文學——，又多半是討論婦女問題的，——婦女的問題——。所以我的總論是：歌謠是婦女的文學與婦女的問題。

二 她的父母

各國的婦女在社會中所處的地位，多半是沒有男子們高，尤其是中國的婦女在社會中毫無地位之可言。這真是人生不幸而為婦女，更不幸而為中國的婦女了。或者問：『為什麼中國的婦女更為不幸，在社會沒有她的地位呢？』我想使她成為不幸的婦女，在社會中給人看不起者，

並非他人，乃是生她養她的父母！在家庭中，若是父母先看得起她，使她與男子受同等的教育，成爲社會有用的人，那怎能兄嫂不厚遇，公婆不親熱，丈夫不愛護，社會不敬重呢？祇可惜父母多以之爲「賠錢貨」，所以小時叫她在家裏腳，紡棉，推磨，打水；以後長大了，便胡亂的賣給人，或隨便的送給人，就算完事，總不肯出錢讓她讀書的。中國一般的婦女的遭際，大半如是；那末，社會中怎能有她的地位呢？唉！萬想不到生她養她的父母，竟會害她一至死地！我們看以下的幾首歌謠，便可知中國的父母是如何的待女兒，更可知中國婦女的不幸所由來了。

甲 父母輕視女兒的歌

推不得磨，打不得水，
養活閨女不說嘴。

一、河南衛輝的

打棗桿，鑽子蓮，
養活閨女不賺錢。

二、同上

紡花車，鑽子蓮，
養活閨女不賺錢。

歌謠與婦女

一瓶醋，一壺酒，

打發閨女上轎走。

爹爹脚，娘拍手；

誰再要閨女，誰是狗！

三、京兆的

鞦鞦，鼓兒響，

張郎來娶李家娘。

扶持新娘上了轎，

轎子一起抬走了。

爹爹躁躁脚，

媽媽哭壞了。

爹爹說：賠錢貨；

媽媽說：坑了我。

走走走！再休提！

誰再要女兒，誰是驢。

四、同上

杜梨兒樹，開白花，

養活閨女作什麼？

拿起針線瞎連扯，

拿起剪子瞎嘎搭，

嘎搭會了給人家。